附件：

《东莞市城中村改造条例（草案征求意见稿）》听证会

报名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＊ |  | 性别 | |  |
| 身份证号码＊ |  | | 联系电话＊ |  |
| 工作单位＊ |  | 职务 | |  |
| 通讯地址＊ |  | | | |
| 电子邮箱＊ |  | | | |
| 听证参加人  类别＊（  ） | 1.村民（ ）； 2.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（ ）；  3.房地产开发企业（ ）；4.相关领域专家、学者（ ）；5.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（ ）；  6.园区（镇街）有关部门（ ）。 | | | |
| 听证旁听人  类别＊（  ） | 1.村民（ ）； 2.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（ ）；  3.房地产开发企业（ ）；4.相关领域专家、学者（ ）；5.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（ ）；  6.园区（镇街）有关部门（ ）。 | | | |
| 单位意见 | 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注意事项：**

**1.请按上述要求认真填写，带“＊”号的项目为必填项；“听证参加人类别”与“听证旁听人类别”仅可选择其中一个类别；请在类别的括号内打√。**

**2.听证参加人、听证旁听人名单确定后，“姓名”、“工作单位”等内容将通过门户网站等形式向社会公告；**

**3.类别为房地产开发企业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或其他单位的报名人员，请附单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**